

巧家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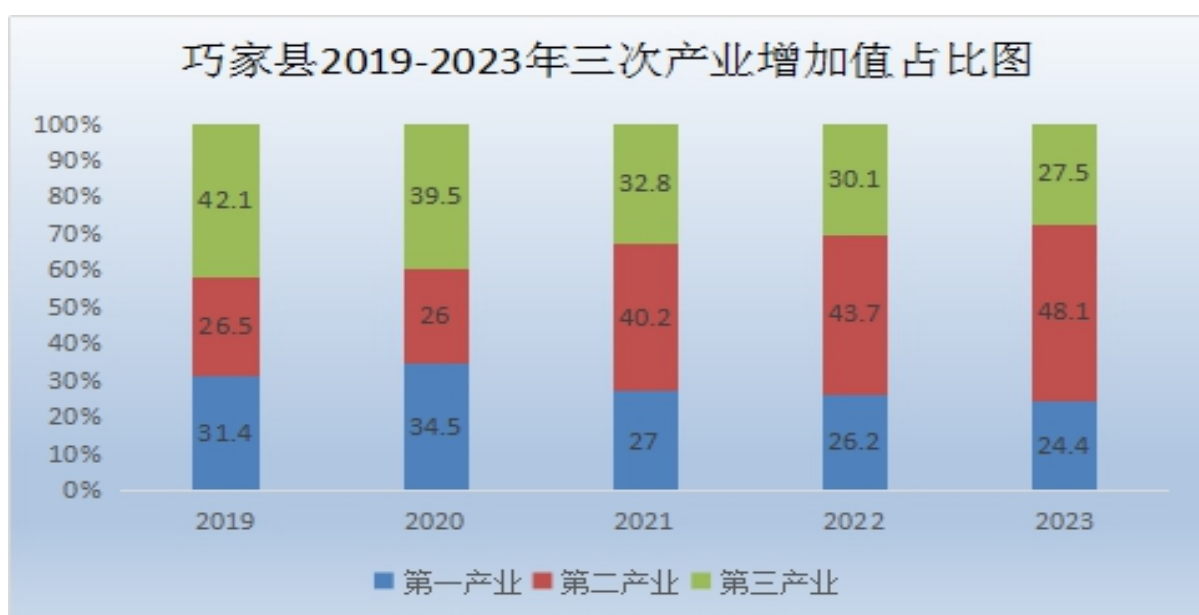
巧家县统计局

2024 年 6 月

2023 年，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决落实省市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外扛压力、内克困难，全县经济社会沿着高质量发展航道稳健向前。

一、综合

初步核算，全县地区生产总值 156.54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10.4%，两年平均增长 9.3%。其中：第一产业增加值 38.16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3.2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 75.3 亿元，增长 22.3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 43.08 亿元，增长 0.6%。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24.4%，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48.1%，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27.5%。分季度看，一季度地区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10.7%，上半年增长 11.7%，前三季度增长 10.6%，全年增长 10.4%。全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 35194 元，比上年增长 12.2%。民营经济增加值为 87.87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8.4%，占全县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56.1%。



二、农业

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58.92 亿元,比上年增长 3.2%。其中,农业产值 36.23 亿元,增长 5%;林业产值 1.06 亿元,增长 10.7%;

畜牧业产值 19.48 亿元，增长 3.1%；渔业产值 0.07 亿元，下降 90.9%；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 2.08 亿元，增长 3.8%。

全年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68631 公顷，比上年增加 1352 公顷，比上年增长 2%。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47883 公顷，增加 426 公顷，增长 0.9%。经济作物种植面积 20748 公顷，增加 926 公顷，增长 4.7%。

全年粮食总产量 21.67 万吨，比上年增长 1%。薯类产量 10.37 万吨（折粮后的产量），增长 0.5%。玉米产量 8.86 万吨，增长 1.6%。

全年猪牛羊禽肉总产量 52223 吨，比上年增长 2.8%；其中，猪肉产量 45525 吨，增长 2.4%；牛肉产量 1784 吨，增长 3.5%；羊肉产量 2803 吨，增长 7.5%。全年猪出栏 490083 头，比上年增长 2.7%，存栏 339740 头，比上年末下降 3.5%；牛出栏 14885 头，增长 0.4%，存栏 63512 头，增长 5.3%；羊出栏 165720 只，增长 3.8%，存栏 145575 只，增长 3.8%。

表 1 巧家县主要畜产品产量及其增长速度

产品名称	单位	2023 年	比上年增长%
猪牛羊禽肉总产量	吨	52223	2.8
猪存栏头数	头	339740	-3.5
猪出栏头数	头	490083	2.7
牛存栏头数	头	63512	5.3
牛出栏头数	头	14885	0.4

羊存栏头数	只	145575	3.8
羊出栏头数	只	165720	3.8

三、工业和建筑业

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45.65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19.2%。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户数 12 户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6.9%。在规模以上工业中，分经济类型看，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 30%，股份制企业增加值增长 26.9%，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加值增长 32.4%，私营企业增加值下降 21%。在规模以上工业中，轻工业增加值增长 10.4%，重工业增加值增长 26.9%。在规模以上工业中，分门类看，采矿业增加值下降 57.6%，制造业增加值下降 26.6%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增长 30.8%。

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：铅精矿 548 吨，比上年下降 46.2%；锌精矿 5240 吨，下降 50.8%；蚕丝 91 吨，增长 3.4%；商品混凝土 25.47 万立方米，下降 19%；自来水生产量 512 万吨，增长 12%；水泥 65.4 万吨，下降 20.1%。

表 2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

指标名称	单位	全年累计	比上年增长%
铅精矿	吨	548	-46.2
锌精矿	吨	5240	-50.8
蚕丝	吨	91	3.4

商品混凝土	万立方米	25.47	-19
自来水生产量	万吨	512	12
水泥	万吨	65.4	-20.1

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29.65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27.1%。
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总产值 9.92 亿元，
增长 115.4%。

四、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业

全县县属规模固定资产投资（不含农户）比上年增长 9.7%；
分产业看，第一产业投资比上年同期翻了 1.76 番，占 13%；第
二产业投资增长 72.6%，占 54.6%；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41.9%，
占 32.4%。

全县在库项目 186 个（含房地产开发项目）比上年增长
57.6%，其中：本年新入库项目 125 个，增长 119.3%。全年房地
产开发投资 2.73 亿元，比上年下降 67.7%；全年商品房施工面积
84.36 万平方米，下降 9.2%；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9.4 万平方米，
下降 38%；商品房销售额 4.51 亿元，下降 24.1%。

五、国内贸易和招商引资

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2.86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5.9%。批
发业销售额 1.08 亿元，增长 6.9%；零售业销售额 35.06 亿元，增长
9.5%；住宿业营业额 0.66 亿元，增长 16.5%；餐饮业营业额 5.54
亿元，增长 28%。



2023年完成招商引资签约项目36个，协议引资433.52亿元（其中：框架协议12个，协议引资393.75亿元）。完成市外到位资金36.3亿元（其中：省外到位资金32.844亿元）。

六、财政和金融

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.1亿元，自然口径比上年增长66.3%，同口径增长9.7%，其中：税收收入4.77亿元，非税收入2.33亿元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0.38亿元，下降0.3%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.91亿元，下降2.6%；公共安全支出1.36亿元，下降3.1%；教育支出9.28亿元，下降7.4%；科学技术支出0.02亿元，下降18.1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.51亿元，增长10.4%；卫生健康支出2.79亿元，下降5.3%；节能环保支出0.86亿元，下降27.9%；城乡社区支出0.92亿元，下降28%；农林

水支出10.29亿元,增长7.5%;住房保障支出3.29亿元,增长11.9%。



全年金融业增加值4.74亿元,比上年增长1.7%。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183.35亿元,增长4.1%,其中,住户存款余额127.19亿元,增长8.8%;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127.33亿元,增长13.8%,其中,住户贷款余额68.4亿元,增长21.3%;企(事)业单位贷款余额58.94亿元,增长6.2%。

七、教育卫生和广播电视事业

2023年末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371所(含169所班改幼),其中,幼儿园211所(公办187所、民办24所),普通小学131所(不含教学点53个),普通初中21所(初级中学12所、九年一贯制学校9所),普通高中5所(高级中学4所、完全中学1所),特殊教育学校1所,中等职业学校2所。在校学生86841人,其中,学前教育14358人(公办幼儿园10837人、民办幼儿园3521人),小学37522

人，初中21538人，高中12019人，职业高级中学1047人，特殊教育学校357人。实有在编教职工为4860人，其中，幼儿园216人、小学2241人、初中1461人、高中761人、职业高级中学66人、进修学校12人、特殊教育学校38人、局机关事业人员65人。适龄儿童入学率99.82%，初中毛入学率105.41%，高考上线率99.94%。

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占地面积265.83万平方米，校舍总面积113.63万平方米。其中，幼儿园12.22万平方米、小学40.31万平方米、初中34.94万平方米、完中3.23万平方米、高中20.42万平方米、职中2.17万平方米、进修学校0万平方米（因金沙江白鹤滩水电站建设搬迁，新校舍尚未建成，处于租赁办公用房状态）、特殊教育学校0.34万平方米。

2023年末全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数257个，其中：公立二级医院2家、妇幼保健机构1家、疾控机构1家、民营医院4家、乡镇卫生院（含分院）17家、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家，民族卫生所1所、村卫生所192所、其他医疗卫生机构37家。医疗卫生机构实际开放床位数3470张（不含村卫生所），专业卫生技术人员2583人，其中：执业医师580人、执业助理医师282人、注册护士1656人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，卫生技术人员67人；妇计中心1个，卫生技术人员128人。

全县共有文化馆1个，公共图书馆1个，乡镇（街道）综合文化站17个。

八、节能降耗

2023年全年单位GDP能耗为0.2367吨标准煤/万元, 单位GDP能耗下降5.7%, 能源消费总量为37.23万吨标准煤 (等价热值), 比上年增长4.1%。其中, 农林牧渔业为0.15万吨标准煤, 占总能源消费0.4%; 工业和建筑业为20.14万吨标准煤, 占总能源消费54.1%; 其他服务业为7.94万吨标准煤, 占总能源消费21.3%; 居民能源消费量为9万吨标准煤, 占总能源消费24.2%。

九、人口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

年末全县户籍人口总户数21.12万户, 总人口61.42万人, 其中: 乡村人口42.55万人。在总人口中: 男性人口33.26万人, 女性人口28.16万人。年末常住人口44.05万人, 比上年末减少0.86万人, 其中城镇常住人口15.01万人; 全年出生人口0.42万人, 出生率为9.44‰; 死亡人口0.49万人, 死亡率为11.02‰; 常住人口自然增长率为-1.58‰;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34.08%, 城镇化率比上年提高0.78个百分点。

表 3 2023 年年末人口数及其构成

指标	年末数 (万人)	比重 (%)
全县人口	44.05	100.0
其中: 城镇	15.01	34.1
乡村	29.04	65.9
其中: 男性	22.88	51.9

女性	21.17	48.1
其中：0-15 岁（含不满 16 周岁）	10.48	23.8
16-59 岁（含不满 60 周岁）	25.82	58.6
60 周岁及以上	7.75	17.6
其中：65 周岁及以上	5.35	12.1

全年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641元，比上年增长6.6 %。按常住地分，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751元，增长3.4 %；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586元，增长8.7%。

全年全县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4984元，比上年增长13.4 %。按常住地分，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8458元，增长7.2%；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4051元，增长15.7%。

年末全县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30129人，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66893人，参加失业保险人数14035人，参加工伤保险人数27182人；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489181人。

注：1.本公报所列部分数据为年快报统计数，正式数据以《2023年巧家县统计年鉴》为准。

2.地区生产总值、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、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，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，一、二、三产业按国民经济新行业分类。

3.公报中财政、金融、教育、文化、卫生、体育、社会保障、

招商引资、户籍人口等数据来源于相关部门。

4.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。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，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。